

臺灣抗日英雄余清芳

蔣君章

興兵抗日匡復三台

「興兵討賊復三臺，懸望旌旗得勝開，衆志流沙嘲月雪，連山喋血染塵埃，時窮節見思賢士，道遠心長失將才。嘆息忠良何處覓？風雲險惡陟崔嵬。」

「苦雨連朝實可悲，微時跨下屈男兒。招兵草澤征狼虜，杖劍蓬萊滅大夷，鏡掩塵中光自晦，玉藏石裏價誰知？自憐跋涉千山苦，赤胆忠心輔國爲！」

「陰霾掃淨見蒼天，匡復河山賴聖賢！嘗胆臥薪甘耐苦，鋤奸抗日好爭先。壺漿箠食民迎餽，烽火彈風路不前；鏖戰沙場殲犬虜，南天振臂抗強權！」

「太息江河日下秋，問誰砥柱作中流？八千子弟同存沒，百萬生靈失自由！未決雌雄焚玉石，多疑草木化鸚鵡；難分勝負交鋒日，臨陣胆寒暗自憂！」

這是台灣抗日英雄余清芳在舉義抗日以後，夜宿交頸坑的感懷詩，其時爲民國四年六月三十日，是時天降大雨，軍行艱苦，援軍未集，感事傷時，百憂叢集，發而爲詩，其慷慨悲歌的志節和救國殺敵的憤恨，雖非英雄末路之作，而今後人讀之，不禁在無限懷涼中生無限嚮往之情緒。清芳未受高深教育，但其志節，一一見之於豪邁悲壯的詩句中，有此等境遇，始有此等作品。

余清芳的抗日起義，日人稱之爲西來庵事件，西來庵者，台南市區的許多著名廟宇之一。台南人民多數來自漳泉，亦有來自福州者。他們都相信瘟疫神，而事之甚爲虔敬，此當爲副熱帶地區，夏季炎熱而冗長，疫癘時生，常蔓延而成大災禍。科學不發達時代，不知這是細菌的傳染，而委之爲瘟神的肆虐。虔祀瘟神，以爲可得其歡而不致降災。台南市區祀瘟之廟有二：一個叫做白龍庵，一個便是西來庵。白龍庵在鎮北坊，祀五顯大帝，五顯大帝姓趙、鍾、雷、劉、張稱爲五帝殿，不知其原始的意義，可能出於劉、關、張、趙的桃園結義之流變；西來庵則在東安坊的府口街，也是祀奉上面的五個神，外加王、牛、史三個神像，合稱爲八部堂。所謂鎮北坊與東安坊，乃源自鄭成功的時代。鄭成功時代，把台南市區分爲四坊，即東安坊、西定坊、寧南坊、鎮北坊，各有街二、三條，清道光年間以人口日繁，乃將每坊都分設上下坊。日人據台後，雖街道名稱，多所變更，但是台胞仍以舊日的坊街命名，不從日人之名。

西來庵在光緒初年，香火已經不盛，廟宇逐漸傾毀。有大目降人蘇有志者，爲日本台南廳的參事，兼大潭庄的區長，他和鄭利記及新化的望族多人，他們都虔信乩壇的靈異，初在家中設乩請仙，互相標榜，信者漸多。他們看到頹廢了的西來庵，亟予利用，各捐鉅款，予以修復，西來庵廟貌爲之一新，蘇有志、鄭利記及其他捐資者盧乙、陳清吉等都在此聚會，設壇請仙扶乩，更有前清孝廉王藍石、庠生黃元吉等主其事，聲勢益壯。乩仙常降詩文，勸人爲善，知識分子亦多附和之。王藍石司正判文，黃元吉司抄錄，盧乙則爲正乩手，而以陳清吉爲副。每逢三、六、九日，開壇請仙，扶乩降詩，一時稱盛。他們更設食菜堂，以號召居民，吃素奉仙，於是信徒更多，稱之爲食菜教。食菜教亦稱齋教，是大陸上淵源很深的宗教，宋代已盛行於江、浙、福建等省。太平天國之役，齋教徒乘機響應，起義抗清，清政府稱之爲齋匪。及起義失敗，乃向南潛伏。台南的食菜教

，傳自閩南無疑，此可於食菜教徒經常往來於廈門、台灣之間的事實中，獲得證明。故西來庵之提倡齋教，可能是一種抗日運動的祕密結社。蘇有志後來辭去日方的職務，專以復興西來庵爲其職責，朝夕至堂祈禱，信奉至爲虔誠，蘇有志或有抗日起義的意志，亦未可知。日人對食菜教經常往來於台灣廈門之間，已予注意，但亦未見其可疑之處，及余清芳加入食菜教，時時在堂服務，抗日起義運動，始有祕密而迅速的發展。後來余清芳起義失敗，徒衆星散，日人乃找西來庵的麻煩，株連被戮者甚多。實際上余清芳的黨徒，分布甚廣，西來庵不過是一個據點而已。日人對其他地區的余清芳黨徒，往往飄逸不定，追跡頗感困難，遂以西來庵爲窮根究底的中心，甚至把這個抗日起義，稱之爲西來庵事件，那是一種有計劃的摧毀西來庵和根絕同胞宗教信仰的毒計陰謀。

日本警察魚肉同胞

余清芳號清風，別號滄浪，先世爲閩南人，父名蝦，母名洪好，初遷台灣時，居於阿緞街，即今之屏東，遂以此爲家。光緒五年十一月六日，清芳生。他的父親在南台灣作何生理？無法清楚，我們從他常到台南而後來遷居於台南廳的後庄鄉一點來觀察，他可能是一個小商人。清芳七歲入私學讀書，性頗穎悟，成績甚佳，很受鄉里的稱許。但是他不幸遭到父喪，家貧，無法繼續讀書而輟學。十三歲時，曾爲傭工，得微資以養母，足證此人頗有孝行。年稍長，改傭於左營庄的曾紹房，不久又在林經濟所經營的雜貨店爲夥計。會日人在台南設立舊城公學，有半工半讀的辦法，余清芳乃舍去商店夥計的工作機會，入舊城公學爲工讀生，學習日本語文。與同學林有信、林發等有深厚的感情，結爲親密的朋友。故余清芳的幼年生活，可以說是歷盡坎坷；但其上進

之心，始終不懈。其得肄業於日人設立之學校，正是他努力上進的結果。其得學日文，並進而在日本人的機關中服務，正是他抗日起義而成爲台灣民族英雄的基礎。

光緒二十五年，即日本明治三十二年，時台灣淪陷於日人統治下者四年。余清芳於是年參加台南州巡查捕考試。所謂巡查捕，用現在的話來說，就是候補警員。余清芳參加是項考試的目的，是在解決職業問題？還是希望參加日本警察的工作，來了解日本警察的暴行？我們無從查證，但是清芳在日本舊城公學肄業期間，已有家國沉淪之痛，乃是事實，由此可知他的參加日本的警察考試，是一種有計劃的行動。考試結果，他錄取了，經訓練和結業試後，他取得巡查捕的資格了。就在那一年的七月，被派在阿公店支廳服務。警察本是政府官員中與民衆接觸最多的官員，所謂基層工作者，所謂親民的基層工作分子，在一般國家中，警察是民衆保姆，爲民衆解除痛苦，爲社會維持秩序。可是，日本在台的警察，其職責完全相反。在平常的時候，警察是台胞的監視者。讀者諸君，一定還看到台灣還存着日本時代的日式房屋不少，其制與左右鄰居之間的牆垣，高度較大，而在面街的牆垣則減低其高度，僅及人身之半。這種房屋形式的安排，就是要減少鄰居之間的來往，而讓巡邏警察對室內居民的動靜，可以一目了然。其警察之任務是如此，其執行任務時如狼如虎的威風，予取予求的橫暴，上下其手的奸惡，那真是一言難盡，視人民如草芥，視財物如蠅之逐臭，殆尙不能形容其兇暴。余清芳是血氣方剛的青年，是懷有民族思想的志士。他做阿公店支廳的巡查捕時，還只有二十歲，他親眼看到日警對我台胞的草菅人命與橫征暴斂等種種無惡不作的暴行，義憤填胸，無論怎樣也忍耐不住了。所以他常和日警意見相左，而且有時還發生衝突。他的朋友勸他無論如何要稍斂鋒芒，免啓日人猜疑。可是一個年輕人修養工夫畢竟是有其限度的，兩年多的服務期間，他不但在公務執行上常與日警持不同的意見，而且還時時流露反日的意

見於友朋之間，以發洩他胸中的不平之氣。

光緒二十八年，時余清芳年二十三歲，他的阿公店支廳的巡查捕之職，被調到鳳山縣，仍任巡查捕。鳳山比阿公店，距台南州更遠，日本警察的權威，又加了一大級，魚肉同胞的橫暴，又加了一等，余清芳更是看不下去了，因而與日本警察之間，衝突的次數加多，衝突的程度加強。日警乃以余清芳為眼中釘而排斥之。余清芳竟以此等事而被日本政府罷黜。清芳自此誓不再進警界，而日警仍對清芳不肯罷手，時時追查其行踪，注意其職業，並下令「倘不就正業，則以無業遊民管教之。」台灣的日本官員對所謂無業遊民的管教，那是僅次於死刑的殘暴處分。清芳自遭罷黜後，本出入於五里林台南舊城等地的齋堂，志在假宗教信仰而吸收同志，以便策動抗日起義；至此，不得不謀一職業以為掩護。光緒二十九年五月，他就書記職於關帝庄役所，所謂庄等於今日的鄉，役所等於鄉公所。這當然不是余清芳的志願。時余清芳年二十四歲。

在關帝庄役所任書記職，不過兩個月，余清芳便辭職不幹了。他在辭職之後，重返五里林庄，組織平隆會，以宣揚儒釋道三教為宗旨，其目的當別有所在。日警對清芳監視益嚴，但清芳在表面只是循規蹈矩的作宗教宣揚，日警也對他沒有辦法。在他的傳教運動中，他認識了李德與李延綿。由於李德與李延綿的介紹，光緒三十四年，他加入了鹽水港的二十八宿會，他的社會活動的範圍擴充，影響力加大。日本警察於是下手逮捕余清芳，他們宣佈余清芳的罪狀，是行騙詐財。反正日本警察欲加之罪，何患無詞，他們可以隨便宣佈一個他們需要逮捕的人之罪，隨便找幾個人胡亂證明一下，那還算他們是在「依法辦理」，而這種被拉出來的證明，更沒有不證明的自由，尤其沒有說良心話的自由。余清芳在這樣暴政之下，在宣統元年（西元一九〇九年，明治四十二年）的年初，糊裏糊塗的被送往台東加路蘭洋浪者收容所了。時余清芳年三十歲。

余清芳在加路爾浮浪者收容所，真是吃盡了人間不可想像的苦頭，也許他在受到這樣的苦難中，他懂得了好漢不吃眼前虧的訣竅，循規蹈矩地過着他的地獄生活。日本人看到這個倔強的年輕人，並不像他們想像中的可怕與危險，把余清芳囚禁二年之後，便釋放了。余清芳被釋以後，暫斂鋒芒，進入了一家阿公店街的保險公司支店。阿公店街，就是現在的甬山鎮。這家店主是保正黃元，他代理着日本人辦的太平洋保險會社與日本帝國信託株式會社的招徠業務，需要有活力而能道日語的年輕人作伙伴。余清芳任這一家日本代理商的店中，担任的職務是勸募員。其時正是宣統三年，余清芳年三十二歲。不久，黃元死了，余清芳也就離職不幹了。

神道設教加入西來庵

宣統三年就是滿清皇朝的最後一年。是年陰曆八月十九日，即陽曆十月十日，武昌的革命軍起義，當晚攻佔了武昌軍械存儲所的楚望台和督署，總督瑞澂統制（相當於現在的師長）張彪，匆忙遁走至駐泊長江的軍艦，在三數日中，光復了武漢三鎮，在一個月中光復了十多省，整個長江流域與華南各省以及黃河流域的部分省區，都入革命軍之手。滿清政府在無可奈何中起用了已被罷黜的袁世凱為湖廣總督，與滿人兵部尚書蔭昌統兵南下，妄圖規復武漢，消滅革命軍。無奈革命軍聲勢浩大，袁世凱心懷異志，南征軍事雖略佔上風，佔領了漢口與漢陽，但與革命軍隔江對峙，另派唐紹儀為代表，假手於英國商人與上海英總領事的居間斡旋，在上海公共租界與民軍代表伍廷芳開議和談判，一面向清政府勒索餉械，作為緩衝與拖延時間的手段。袁世凱代表與民軍代表經過多次會議的爭辯，終於完成了議和的條件；民軍方面同意國父孫中山先生辭去臨時大總統的職位，向參議院推荐袁世凱為臨時大總統，袁方則發動袁系的部隊長官聯名主張共和，要求滿清政府的皇室退位，

共和的統一的中華民國於是告成。這一消息傳遞到台灣，給余清芳打了一針最強烈的興奮劑，他認為祖國革命的成功，是台灣驅逐日本的統治力量而重歸祖國懷抱的最好機會。所以他在離開阿公店街日本代理商的勸募員職務以後，他的抗日起義的雄心，又活躍起來。他的初步工作，仍然是避免日本警方的注意，創造一個職業，表示他並不是遊浪者。所以他在阿公店街設立一家販賣烟酒的小店，作爲他活動的掩護。

他對於如何推動抗日起義運動，似乎有一整套的計劃，而並不是盲動。他認為要抗日起義，必先要有實力；要有充足的實力，必先要廣事結交；他怎樣廣事結交以充實力量呢？他的着手處，仍未忘情於宗教的運用。對於宗教與祕密組織，他曾經在五里林庄組織過平隆會，有着相當的經驗。於是他重入五里林庄，那裏也有一個西來庵，可能是與台南的西來庵聲氣揚通的，他既和五里林的西來庵發生了關係，便進一步的與台南的西來庵有了來往。其時的台南西來庵，正是蘇有志辭去了區長而晨夕至食菜堂祈禱的時候。

余清芳既入台南的西來庵，很快的結識了西來庵的重要分子蘇有志和鄭利記兩紳士，而且得到他們的信任。他更很快的與扶乩手盧乙相交好，並且暗中賄通盧乙，要他在乩上顯出神仙的指示。他要盧乙先在神案擺設一疏，向神仙請教一個問題。問題的內容，是「邇來東方山後，嘗有豪光冲霄，不知何兆？請示！」神仙對於這個問題，在乩盤上提出答案，謂「是處有寶在焉，余弟子可往取之，以除妖邪。」這個答案，無疑的是余清芳預先布置好的。答案一出，即以遍示庵中信士。於是余清芳爲神仙特眷的意識，瞬息間傳遍全堂，漫漫而及於庵外的善男信女和台南附近一帶的民衆之間。余清芳由是而成爲食菜堂的信仰中心和台胞的精神領袖。大家知道余清芳到東方覓寶的往返川資都沒有，更是踴躍捐施，助成他覓寶的旅行。余清芳知道他在羣衆中已有地位，乘機揚言：天將降災於百姓，神示取寶，裨便以符籙保佑，如果每家得到一張符，便可得到平安。這個消

息，傳遍了嗑吧嗑，台胞聞之，無不驚駭而欣慰，紛紛向余清芳求符以保平安，清芳也因此而得到很多的捐獻，作爲發展抗日起義的用途。但是，余清芳心裏非常的明白，這些奉他爲信仰中心的善男信女，並不就是推行抗日起義的羣衆；尤其在他推行抗日起義的時候，總要幾個得力的助手，他的可資爲心腹的得力助手在那裏呢？他將正式抗日起義時的拚死打活的基本羣衆又在那裏呢？他的詩中所說的「時窮節見思賢士」，所說的「問誰作砥柱作中流」，都指的是這些問題。余清芳做這些詩的時候，已經舉義而尙落敗了，所以這些詩句，也頗有懷念羅俊的意思，但亦足見他對於這些問題，一直要解決而未能解決，或者只解決了一部分，他自己仍感到不滿意。的確，余清芳的抗日起義運動，發展的時間只有兩、三年頭，許多應該有的部署和訓練，甚至於得力幹部的結合，都還沒有照理想得到結果，而迫不及待的非舉兵抗日不可，無怪他要有詩中的那些痛苦至深的感慨了。

不過，余清芳還是有幾個重要的朋友做他的助手的，其中最重要的是江定和羅俊。這兩個人和他合作，爲禍爲福？是另一問題，我們將另作討論，但是這兩個人和他的舉義抗日有密切關係，那是沒有問題的。

舉義台中羣起響應

江定是台南廳楠梓仙溪里竹頭崎庄的隘寮脚人，本是當地的望族。其人富有民族意識，且具豪俠心腸，膂力甚大，慷慨好交遊，其行徑殆爲祕密社會中人。由於他具有這種性格和社會地位，所以深爲日人所器重，被舉任區長者達二年餘之久。光緒二十五年某月，因爲鄉政的什麼問題，與鄉民張拉司發生爭執，張拉司當衆侮辱之，江定不能忍，揮掌攻之，一擊而斃。江定既是富翁，而又犯了人命官司，這正是日人魚肉的好對象。日

本駐噍吧啤的憲兵隊，乃予逮捕，將治以殺人罪。江定乘日人守衛稍弛，脫獄而出，遁入山中。日本憲警搜索附近村里，無所得，疑已自殺，案遂不了了之。然江定自此即痛恨日人，誓不兩立。光緒二十六年，率其伙伴五十餘人，以後掘仔爲根據地，出沒於嘉義後大埔一帶，專門襲擊日本的警察派出所，完全採取游擊戰術，殺了些日警以後，他們便立即撤退。光緒二十七年，日人得密報，知江定的祕密居處是在南里南庄，日人乃以警察爲中心，輔以壯丁和保甲人員，密向南庄包圍，那裏也的確有抗日義士，被擊斃者二人。日人乃使熟悉江定面貌的竹頭崎庄人張牛辨認之，張牛確定其中一人爲江定，日警乃解圍罷搜而去。實際上江定及其子江憐都不在南里南庄，而是居住在後掘仔山中，乃一天險之區，不僅形勢險要，攻入困難，而且隱蔽在叢林密菁中，即熟悉山徑的人，也很難發現。江定父子結茅爲廬，墾田自給，竹頭崎庄居民復時時齋助之，不但生活寬裕，而且結草屯糧，招募志士，準備大舉，十餘年如一日。江定的舊部和平仙埔隘以及六甲等地的抗日義士，時通聲氣或樂爲江定護衛者，常逾數十人。這是一股潛伏的抗日力量，雖時向日警襲擊，但其中心人物，與外界不通氣，更少聯絡。余清芳知道有這一股力量，更知道有江定這一號人物，於是得林吉的介紹，在南庄與化寮的林家與江定相見，二人互道志趣與計劃，大家都有相見恨晚之感。他們遂在林家定交，江定同意只要義師一起，他定必率所部下山響應，夾攻日人，余清芳約定起義之後，余自任元帥，而請江定担任副元帥之職。自此，余清芳得了一個志同道合的密友。江定其時的年紀，大約是四十來歲。還有一位羅俊，他的年齡比江定稍大，比余清芳更大。羅俊是嘉義他里霧庄人，生於咸豐五年，他的號是俊江。少受私塾教育，秉性聰穎，成績甚佳，故以設塾教育地方子弟爲業，對醫術也頗有心得，在地方上聲譽很高。日人因聘爲保良局書記。羅俊既讀詩書，民族意識，自然比較的強烈。他看到炎黃裔胄，遭到了異族的統治，已經積憤難平，復見日官、日警的暴

唐橫行，更是義憤填膺，所以他對這個日本爪牙性質的小吏，辭職不幹，並且參加抗日的行列。光緒二十六年，即西元一九〇〇年，明治三十三年，亦即日本據台的第五年，詹阿瑞揭驅逐日人和恢復台灣民主國的義旗於台中，義民四起響應，山胞亦多揭竿而至，羅俊也就近參加了這次的起義運動。台中日軍，堅守不屈，義軍屢攻不能下；而各地日軍，聞訊來援，義軍便遭到內外日軍的夾攻，雖誓死奮鬥，但傷亡慘重，詹阿瑞本人亦身中流彈，仍大呼前進殺賊。詹的不幸陣亡，義軍遂敗，潰散深山，日軍雖窮追而不能殲，是役放內弄附近的村莊，遭日軍焚毀，厥狀甚慘。羅俊在這一役中雖幸逃生命，但對日人懷恨益深，因密度內地，徧遊大江南北，希望能夠得到大陸的支援。羅俊此時，殆已深感以台灣一地之力，達到驅倭歸宗的目的，頗為不易，而有內台一體的意願了。他在大陸各地，到處遊歷，到處結納志士，先後達七年之久，乃化名羅璧，持中國護照來台。及歸故里，始知三子都已謝世，妻子亦以改嫁，家產且為族人所霸佔，羅俊至此，傷心欲絕。在此家破人亡的故里，又不敢久留，恐被人識破，遭不測之禍，故略事盤桓，重渡大陸，於光緒三十二年再歸祖國，以堪輿術與醫術，流寓閩南，聊資糊口，然對驅逐日人的壯志，從不稍懈。其後則歸隱於福建天柱岩寺，持齋念佛，在梵宇聲中，發洩其悲憤之氣。武漢首義成功，這位隱身天柱岩寺度其老納生活的羅俊先生，深覺祖國革命成功，富強可待，驅逐台灣的日人之壯志，又復熾盛。有陳全發者，台南人，民國三年，即日本大正三年，八月間渡海至廈門，偶與羅俊相遇，以余清芳密謀抗日起義的計劃相告，正在相機舉事中，羅俊聞言，大為興奮。謀之於舊友李鏡成，鏡成亦愆惠之。其時，適有鄭龍將渡海來台，羅俊乃託其攜函賴水。賴水是羅俊的老同志，住台中廳燕窩下堡的過溝庄，告以將來台圖厚利，但缺乏川資，請予接濟。賴水知其意，乃謀之於台中、嘉義、西螺一帶的同志，湊集百元，作為羅俊的盤纏，仍交鄭龍帶交羅俊。羅俊遂於是年十二月渡海來台，為避

耳目，化名賴安，偕同齋友許振乾、金世鳳等男女多人，自廈門乘輪至淡水登岸，即赴台中與賴水等會合，賴水並介紹許多有關的同志相見，光是賴家的人就有四個之多。羅俊以中國革命成敗的情況，向諸同志報告，作為向大家的試探，諸志士聞之，大為感動，對台胞在日本軍國主義統治下的困苦之深，都憤恨嗟嘆不已。羅俊知衆人之心已動，乃陳其抗日起義之利，得到大家的贊成。因而形成台中方面的抗日力量。羅俊的熟朋友張重三，與余清芳的革命活動有關係；因以羅俊在台中的活動情形，告知余清芳。余清芳久知羅俊之名，但從不相識，及知其來台，渴欲相見；而羅俊之來，其動機欲與余清芳相結合，乃由張重三的介紹，特偕志士數人突赴台南的福春米廠晤余清芳。福春碾米廠乃是余清芳以邱九的名義設立的一個機關部，表面上是一個當時稱為精米所的米廠，實際上是一個革命機關，廠在台南市府東巷，余清芳便是經常在這裏與其志士相會的。至此，這兩個抗日志士初次會晤，都恨相見之晚。羅俊密陳抗日起義的詳細計劃，清芳聽得如醉如癡，贊成不已。因相與約定各自分別聯絡同志，約期起義。於是余清芳又得到一個抗日起義的偉大的同志。羅俊向余清芳所陳的革命抗日計劃，其內容如何？世所不傳，世人且都以此次抗日起義的領袖，歸諸余清芳，羅俊之名不著。在余清芳的抗日運動中，羅俊的地位，甚至還不如江定。實際上，真正具有革命知識和領導能力的，是羅俊，不是余清芳，更不是江定。

阿公店志士蘇東海

余清芳的抗日精神，可以說得自先天的，再加後天的磨練。但他對於如何有效的抗日？如何有效的組織他的同志？訓練他的同志？他都有惘然之感。甚而至於他的信徒中，到底誰是志同道合的？誰是不過信徒而已？

他似乎不很清楚。雖然在他的福春米廠時有秘密會議，但他們討論些什麼？當時亦無所傳，後來也無從推論。但是余清芳在推行抗日運動中，其名甚著，這是成爲這次抗日運動中的領袖之惟一原因了。若論部衆的齊心合力，團體之團結堅強，不如江定的局部抗日運動遠甚。若論精選同志，有計劃的推行抗日運動，那他的部署和計謀，不如羅俊遠甚。這三個人的三股力量，都有一個共同的缺點，那就是他們都是由抗日而成名，都是被日本當局，尤其是警察所矚目；他們的一舉一動，都受注意，都隨時有被拘捕的危險。江定之蟄處深山，不與外界交往，是他的自知之明。余清芳和羅俊的四出活動，不特其本身甚爲危險，且將附帶的使抗日運動有瓦解之虞，這是他們當時顧慮不到的問題；同時找一個爲日警所不注意的人來領導這個運動，使這個運動在日人的不注意之下，繼續推廣，繼續茁壯，以便一舉達成其任務，更是他們當時慮不及此的問題。我們但看余清芳與江定初次相見，便約定起義時自任元帥的一點來看，更可知余清芳領袖慾甚強。而實際上，他是小聰明有餘，領導一個偉大的抗日運動則不足。他畢竟只有小學畢業的程度，對於政治、經濟、軍事等許多專門性的學識，他更是一竅不通。而且他的信徒，都是從原始式的宗教信仰中得到。這些信徒，對余清芳的宗教地位是承認的；在這些信徒中，余清芳是否真的選到了生死相共的共謀大事的同志？大有問題。余清芳所擅長的，仍是宗教式的宣傳，只賴迷信的鼓勵，諸如「日本氣運將盡、驅之即退」，「大難將臨、家貼神符、可保平安」，「身帶神符、刀彈不能傷」等，有類於妖言惑衆和神棍斂財式的宣傳，可以惑人於一時，不能在患難中打開生路，這是余清芳抗日起義運動的最大缺點。我們平心而論，他的宣傳口號中，只有「已與中國革命軍取得聯絡，戰事一動，中國革命軍軍艦必來相助，且運來大批軍火」，還合乎鼓勵人心的條件，可是真也是一點影子都沒有的子虛烏有之事。故余清芳的抗日起義運動，真可以說熱心有餘，能力與方法都不足，距離成功的條件還差

得遠。不過從來的革命運動，有知其可爲而爲者，有知其不可爲而爲者。文天祥的抗元運動，史可法的抗清運動，是知其不可爲而爲者，其目的在以凜然不可侵犯的精神，和殺身成仁的大義，昭示後人，使此種精神，此種大義，留傳於將來，以激勵後人的繼起，其作用仍然有其極爲崇高的意義，對於余清芳之抗日起義，我們亦應作如是觀。

上面我們說過，余清芳之得識江定與羅俊，爲禍爲福，是一個未知數。問題終於出在羅俊的活動方面。原來羅俊有胆有識，敢作敢爲，他在中北部活動得十分積極，吸收同志漸多，勢力漸厚，風聲所播，已被日本軍警所注意。但是他們進行得十分機密，台胞雖有所聞，亦守口如瓶，不肯透露半點消息。故日人雖派密探遍佈中北部，欲知羅俊抗日活動的一鱗半爪，也毫無辦法，只有嚴密注意之一途。羅俊久在大陸居住，他的推行抗日運動，是真的與大陸有聯繫的。他常常派人到大陸去聯絡，常常捨去安平或高雄的出海途徑，而取道淡水或基隆，但他對派往大陸聯絡的志士，對於避免日人注意的一點，却未多加考慮，應竭力派遣避免日人心目中的可疑人物，這是他百密一疏的地方。

拼死一戰殺盡倭奴

民國四年五月二十五日，他又派蘇東海赴廈門，自基隆搭乘日輪大仁丸。蘇東海爲阿公店人，其人本是被日人列爲管制戶，當時稱「要視察人」，而且阿公店也是經常出事的地方。日本初見有阿公店人赴廈門，知道其中有問題，及見蘇東海的名字，於是疑心更重。同時，更發現有中國籍而居於淡水者二人同行，認爲問題更爲嚴重，因將三人一起扣留於基隆支廳，暫押於拘留所。我們從上述的情形，可知這三個人之成爲問題，僅憑

這一點的資料，已是顯然可見。羅俊不知道把三個人分開，不知道派一個非阿公店人而不受日警注意的人去廈門，真是過分的大意了。日警已在風鶴頻驚之中，而對秘密工作之進行，如此粗心大意，授人以可疑之機會，而這種機會並不是可以避免的。我們在此，不得不爲這一抗日運動可惜，並以春秋責備賢者之意，對羅俊先生他們幾個負責策劃的人，表示遺憾了。

這位蘇東海先生，真也太沉不住氣了。他覺得身處危地，深恐機密洩漏，有把他的處境通知秘密機關之必要；事有湊巧，在他受押之初，便有一個日本人押滿釋放，蘇東海認爲這是一個機會，便央求這個日本人帶一封信給員林的賴淵國，信的內容是這樣說的：「形勢危險，以後如被檢舉，應供爲合夥經商，派我等往廈門探貨，不致互相矛盾。」蘇東海的粗心大意，更是一項重大的遺憾。即使這個被釋放的人是國人，也要考察他的言行，認爲可以信託，才可以委以重任；而他竟對這樣一個陌生的敵國人，把這樣重要的信，交給他，豈不是糊塗到十二萬分。果然，這個日本人把這一封信立刻向日警告密，於是本來查無實據的事情，竟由自己提供確實的證據；而且日警又查出賴淵國也是名列於被「巡視人」之列，日警本來對這個秘密組織，費盡心思而得不到線索，至此竟不費吹灰之力，而得到可靠的線索，於是賴淵國又遭逮捕了。而這兩個深知秘密組織內情的人，竟是毫無骨氣，在日警嚴厲的榜掠之下，盡把內情吐露。日警乃發佈命令於全島的警察機關，舉行大搜索大檢舉。羅俊在員林附近聞警，逃入嘉義的山中；余清芳聞蘇東海被捕下獄，深恐情機洩漏，倉倉忙忙逃至江定的秘密住所，集合附近同志，籌商對付方法。日警已知余清芳與羅俊爲首要份子，竟被脫逃，乃大施搜索。命各地警察機關，畫影圖形，懸賞緝拿，歸案嚴辦。

台南廳警察課得密報，謂有一形似羅俊的，偕同另外兩個人，向大目降而去。台南日警乃電請嘉義日警協

力圍捕。兩路日警終於在六月二十九日，在嘉義竹頭崎庄附近的尖山森林中，發現羅俊。日本刑士矢澤向前倡之，羅俊揮空拳相與鬥毆，並咬斷矢澤的姆指，其豪邁與勇敢不屈，實有足多者，時羅俊年已六十，其餘勇值得我們讚佩，數路日警圍羅俊，羅俊不能敵，遂被捕。日警搜羅俊之身，得牒文兩道，其一云：

「奉道求法弟子某，住某，某年歲。因日本據台灣首尾二十一年，酷虐已甚，橫殺忠良，黎民塗炭，慘莫勝言。某等目擊心傷，思欲招募義氣忠良之輩，共掃日本，以安人民。……今審地設壇，在台灣嘉義廳尖山坑庄頂山，衷心載禮，虔誦經咒，求學妙法，伏求玉皇上帝勅令衆仙祖、佛祖、神聖降臨，現身指教，傳授妙法。某某寧願輔國安民，若有異心，願受誅責，切切此叩！天運乙卯三月十四日戊子日牒某等再拜頓首。」

這種牒文，很顯然的是余清芳、羅俊等以抗日起義徵集志士，仍以宗教儀式來進行的。羅俊既被捕，而余清芳、江定等仍無下落，日警以爲亦必在此山中，圍捕七日，終無所獲，而不知余清芳與江定是在嘉義、台南、阿緞三廳交界地區的山中隱秘處，正會商舉義，以抗日本的軍警。

羅俊既被捕，這一股的起義軍便無形的潰散了，但是余清芳部尚未失敗，江定所部仍甚完整，余清芳在江定的隱居處，召集同志，密謀應付當前的情勢，余清芳慷慨地說：「今日人先發制人，吾等未能依計劃以行革命；今兵臨山中，坐以待擒，寧拚一死以戰。戰勝則殺盡倭奴，還我台灣，爲祖先報仇雪恥，留名後世。不勝則死，亦不愧爲民族爭光！諸君以爲然否？」與會的人，對余清芳的意見，都搶着伸手表示贊成，羣情甚爲憤慨，誓願效命，並擁護余清芳爲大明慈悲國大元帥，而以江定爲副元帥，這是大家的意思，也是余清芳實踐了對江定的諾言。我們從大明慈悲國這個政治號召來看，可以說這是台灣反清復明的傳統，其中更具有宗教的意

義，西來庵齋堂的教條，本是儒釋道並重，而這裏對佛教更表示了濃厚的色彩。

傳檄三台討伐日軍

國名既定，最高的負責人也有了着落，於是余清芳以「奉旨本台征伐天下大元帥的名義，傳檄三台，討伐日軍。」他所稱的奉旨，不知道奉何人之旨？將謂奉明裔的旨意嗎？朱明後裔，已被清政府誅戮殆盡，其餘孽更不知尚有何人？存身於何方？而且朱明這塊招牌早已洩了氣，一點號召力量都沒有，由此可知余清芳這一批人的政治知識之缺乏了。但是他的檄文，倒是頗堪玩味的，其文如下：

「天感萬民，篤生聖主，爲民父母，所以保毓乾元，統馭萬邦，坐鎮中央。古今中華主國，四夷臣卿，邊界來朝，年年進貢。豈意日本小邦倭賊，背主欺君，拒獻貢禮，不遵王法，藐視中原，侵犯疆土，實由滿清氣運衰頹，刀兵四起，干戈振動，可惜中原大國，變爲夷狄之邦。嗟乎，狂瀾颯倒，孰能挽回？彼時天運未至，雖有英雄，無用武之地，忠良無操身之處，豪傑義士，屈守彼時，忍觀顛倒，吾輩抱恨。倭賊猖狂，造罪彌天，怙惡不悛。乙未五月，侵犯台疆，苦害生靈，刻剝膏脂，荒淫無道，滅絕綱紀，強制治民，貪婪無厭，禽獸獸心，豺狼成性，民不聊生，言之痛心切骨，民命無辜，遭此毒害！今我中國南陵，天生明聖之君，英賢之臣，文有經天濟世之才，武能安邦定國之志，股肱棟樑，賢臣輔佐，三教助法，聖神仙佛，下凡傳道，門徒弟子萬千，變化無窮。今年乙卯五月，倭賊到台，二十有年已滿，氣數爲終，天地不容，神人共怒。我朝大明，國運初興，本帥奉天，舉義討賊，興兵伐罪，大會四海英雄，攻滅倭賊，安良鋤暴，解萬民之倒懸，救羣生之性命。天兵到處，望風歸順，倒戈投降。……本帥慈悲施仁，爲

世深懷，渡業行善，諒人改悛……爾等萬民，各宜凜遵而行，勿違於天。」

這篇檄文，不能算是大手筆，中間還有事實的錯誤，也有一些宗教有關的詞句，不容易了解；但是余清芳仍然以一個神賢代表的資格來領導這次抗日運動，照常理說，具體地宣布日人治台的殘暴與虐政，應該加強語氣的，反倒是輕輕浮浮的提過，對他光復台灣以後的政策，更是略而不談。所以這篇文章冗長而沒有力量，清芳幕中沒有人才，由此可知。

當余清芳準備舉義抗日的時候，日本駐台軍警，已經先發制人的包圍山區了。余清芳對日本軍警的圍攻，分兩路迎敵：一路是由江定之子江憐率領，迎擊噍吧哖方面之敵；一路率領人不詳，分攻小張墾、阿理關、大邱園等處。江憐與日本軍警相遇於牛仔山，奮勇當先，部眾隨之而進，義軍的優點是氣勢如虹，日方的優點是器械犀利。鏖戰結果，互有死傷，日巡查飲彈畢命，而江憐亦慘遭陣亡。義軍不支，向大坵園敗退，與另一路義軍相合，日警被敗，派出所數處被攻破，日警及其眷屬數十人被殺。余清芳偵知日警已傾巢而出，乃親率所部，鑽隙而進，向甲仙埔支廳襲擊，日方的留守人員與眷屬，均被義軍所殺。日警不得已，乃回師救援，義軍亦不敢戀戰，盡掠其武器彈藥入山。時為民國四年的七月上旬。日警對據守山險的義軍，亦不敢貿然進攻，戰事暫遂呈膠着狀態。

殘殺萬人空前慘聞

八月二日的午夜，余清芳親率部眾數百，突向噍吧哖支廳的南庄派出所猛攻。南庄為入山要道，日警對此非常注意，集結警察數十名，槍械犀利，陣勢嚴密，以為足以防阻余清芳部之突擊；初不料義軍人數佔絕對的

優勢，而又積憤在心，人人奮戰，南庄陣地竟被義軍所佔，其首領吉田國且被義軍所殺，日警及日醫師及其眷屬等十餘名均被殺，派出所亦被焚。余清芳在南庄勝利以後，乘勢厚集其部隊千餘人，佔領嘸吧咩支廳東北的虎尾山高地，據險設防，遙控嘸吧咩，與日警備隊對壘。余清芳乘機散布謠言，謂阿緞境內斬獲日人甚多，中國革命黨已廢精兵數萬，分乘戰艦，不日抵安平，直搗台南。台胞聞之，心胆頓壯，歸附者日衆。是爲余清芳義軍聲勢最盛的時期，八月三日，江定亦親率所部下山，於四日拂曉，進兵羊窰寮，經楠梓仙溪而抵望明庄。義軍聲勢，因而益壯。

日警對當前的強大敵人，亦不敢掉以輕心，深知現有的局部警力，決不能與義軍相抗，乃暫取守勢，而向各方調集警力，以備進攻。四日夜到達嘸吧咩的日警便有一百九十名；此外嘸吧咩附近的男女日人二百餘名亦集合於糖廠，組成自衛隊，由在鄉軍人澁川中尉爲指揮官，更有來自霄里的丸田分隊及今井分隊。軍警之力既增，乃計劃對義軍出擊，以正式軍隊爲主幹，配以警察十名，分向義軍進襲。但是這些日方軍警所遭遇的，是地形與路徑非常熟悉的義軍，他們對火力強大的日方軍警，採取遊擊戰，分散與伏擊並用，日方軍警有敝於奔命之苦，而義軍則斬獲甚豐，士氣因而益旺。義軍並利用夜晚，循虎頭山麓，涉過溪水，自北寮向日軍抄襲。日軍憑着火器，織成火網，義軍不能近，戰事維持至午後七時，義軍始退守山谷。翌晨再戰，日方軍警，終於不支。時日本的台南廳長亦已聞警，紛調各地警察，集結於大目降來援，並請第二守備司令發兵，以步兵四中隊山砲部一中隊，合編爲一個縱隊，分自蕃薯寮、大目降、六甲等地，進攻義軍。其時義軍正集中力量進攻嘸吧咩，百餘日警向大目降敗退，沿途遭受義軍的伏擊，死傷累累。義軍正在得勝之際，而黑田少佐則率日軍向虎頭山義軍包圍，與被困之警察，內外夾攻，日軍更以巨炮自高地向義軍猛轟。義軍所用砲只有舊砲兩門，以

鐵片與石子代砲彈，其射程僅二百公尺，其一般武器除少數步槍外只是些刀、槍、木棍等，以此武器，與日軍相戰，勝負之數，不難預測。義軍奮勇維持陣地，至六日傍晚，終於放棄陣地，向山谷潰退。余清芳與江定的千餘部隊，能撤至山谷者只餘二百餘人。日方軍警，合力追擊，至八月十二日午夜，余清芳等始脫出日軍包圍，越放弄山而逃。噍吧哖之役，至此始告結束。

當戰事激烈進行之際，附近居民除加入余清芳的義軍之外，其餘均逃往他處。戰局既定，日本乃出安民佈告，來者免死。居民乃紛紛返回原住地區。日軍乃選擇精壯者令其掘壕，既竣事，則令面壕而立，自背後以機關槍掃射之，無一幸免者。其在噍吧哖附近二十里的地面，更施行嚴厲的搜索與殘殺，不問良莠，格殺勿論，雖小孩亦不能免；遇婦女則奸淫而後殺之。一時屍橫遍野，血流成渠，光是這一地區，被殺者已數千人，而其餘株連者，尚不在內，總計此役死難者，實在萬人以上，誠世界革命史上未有之慘聞（台灣革命史話）。

虎頭山之役失敗後，余清芳與江定分別逃竄，至四社寮溪畔而後合。時江定所部尚有三百餘人。日方軍警對他們包圍搜索，迄未稍懈。余清芳經與江定密商後，宣布暫時解散其部眾，各自揮淚而別，願隨清芳而作衛護者仍有十一人，足證清芳以宗教的迷信來部勒其羣衆，是有相當效力的。八月十五日，余清芳逃到了台南與阿猴廳交界的新寮溪。其時從者以不堪飢餓而只剩七人了。

抗日運動方興未艾

日方見余清芳逃脫，一方面廣置眼線於山地出入往來要道，以監視之；一方面則向各地方下非常嚴格的命令，如發現余清芳蹤迹而不報告者，或隱匿者，都將殺無赦。鄉民聞之，都懷着嚴重的恐怖，不能不予以密切

的注意。余清芳一行至龜丹庄時，鄉民以爲異，疑其中必有余清芳在內，乃向噍吧哖警察支廳報告。清芳等涉新寮溪而進，翻越於三千公尺上下的溪谷與山嶺之間，糧食困難，飢餓難耐，乃使從者向村民求食，村民窮困無以應，餽以蕃薯。二十一日過密林，涉曾文溪支流而登岸，此處有保甲民警戒所。余清芳和從者突向前以槍指守者，禁勿聲張。保甲民班長陳瑞盛爲日人的爪牙，素狡獪，見狀，即鞠躬而進，並向清芳稽首，謂尊駕莫非余先生？余清芳反問，何以知之？陳謂曾在鳳山有一面之緣。清芳信之，乃要求住一宿即行。陳瑞盛裝作非常恭順欽佩的樣子，並且表示對日人的憤慨，同意幫助余清芳等匿居；但提出要求，請將火銳埋藏，以免啓人疑竇。清芳信而不疑，乃囑從人放下武器。陳瑞盛看到余清芳和從人衣服盡濕，乃請生火爲余等烘烤，並介紹保長邱通相見，殷勤招待，設宴接風。陳瑞盛與邱通殷勤勸酒，飲食未畢，而日警突至，余等八人，遂同時被捕，立向台南解送。

日本台灣總督安東，既獲余清芳被捕的消息，遂令設臨時法庭於台南，以高田、藤井、渡邊、大內信、宇野等五人爲審判官，守島等爲檢察官，命用匪徒的刑罰令，作爲審理余清芳等的根據。八月二十五日開始審訊，延至十月三十日始辦理竣事，所列被告，計達一千九百五十七名，這也是世界最大的刑案。日人原意，欲盡置於死地，但衡量輕重，亦覺不能如此的兇殘，故處死者爲余清芳等八百六十六名，處有期徒刑者四百三十五名，受行政處分者二百十七名，不起訴者三百零三名，無罪者八十六名，羅俊等八名則科以坐絞之罪。西來庵的重要分子如蘇有志、鄭利記等均受絞刑。其他在西來庵中與余清芳往來較多及捐款者，無一倖免，其株連之廣與審判過程中用刑之酷，那更是慘不堪言，西來庵也從此被毀。

這個大屠殺案的消息，傳到日本，即日本人也認爲過於殘酷，國內輿論沸騰，紛加譴責。日本國會也對此

案提出質詢，並且要求下令給安東總督從寬發落，議會因而成立決議案，要求天皇下令糾正，判死刑而尚未執行者，酌量減刑。安東總督乃以大正天皇十一月登極爲理由，頒佈大赦令，宣告減刑，尙未處死的七百三十一名減處無期徒刑，其餘各減刑一等。這總算日本的皇恩浩蕩了。但經此大屠殺，台胞對日人的猙獰面目，體認更深，反抗的意志更爲堅決，暫時的挫折，決不能壓服我們台胞，此後的抗日運動，正方興而未艾。抗日志士除在臺不斷與日人抗爭外，並相率回大陸參加革命，使祖國革命成功來驅逐日人在臺的統治，卒以達到目的，余清芳他們的血，並沒有白流。

余清芳舉義抗日案中，最後遭到悲慘命運的是江定。江定與余清芳分手後，仍返其堀仔溪的原根據地。日警的搜山隊，雖朝夕奔命，連入山的路徑都找不到，遑論逮捕江定了。但是日本人終於找到了一條奸計，那就是在失蹤人口中尋覓其家屬，派遣他們入山尋訪，誘降其家人，並且保障不加殺害。江定的部屬中只有一、二人經不起家屬的誘勸，果然出山投降了，日本果然實踐諾言，不予殺戮。但是這種小作用，對江定並不發生影響。日本的台南廳官員乃唆使地方紳士出面勸降，更發動了江定最佩服的族人江以忠來影響他。江以忠時年七十有二，以年老不堪跋涉而婉謝。日人再三央求，江以忠乃在病篤時遺書一通，勸江定出降。民國五年三月，一批台南紳士拿着江以忠的遺書和日本政府的保證，從密徑進入江定的住所勸降，江定認係日人的騙局，乃特召舊部已降的石瑞，詢問降後經過。但他却疏忽石瑞來自日人統治區，其所言都出自日人的教唆，寧有可信之處？果然，石瑞把日人如何優禮相待的話，照日人的授意說了一遍。江定乃決定向日人投降，以免部屬受累，自此山中義士，陸續向日人投降，至五月一日而完成，計共二百七十二人。至此，安東總督乃突然變臉，以國法不可不重爲理由，突於五月十八日令各地警察，對投降義士逮捕，江定等十三名寄押於噶吧啤支廳，潘春

香等四十三名寄押於甲仙埔支廳，其餘諸人均告失踪，自此即無下落，都是被日人暗害了。六月二十日，安東仍令設特別法庭於台南，仍令以匪徒刑罰令爲審判根據。至七月二日竣事，江定等三十七名處死刑，其餘十二名處十五年徒刑，二名處九年徒刑。這是余清芳抗日起義案的尾聲，日本政府的食言自甘，在我同胞之間，早已備嘗其苦，固不待今日的田中角榮而始知之了。

